

# 1



这座我已经以各种身份生活了九年的城市教会我的远非一点矫情的民族主义或是浅薄的调侃 事实上，这座城市已经彻头彻尾地改造了我们。

头顶传来高跟鞋与地面交战时尖利的声响。凭经验，我知道现在应该是上午7点左右，楼上的女主人已经盛装待发，要送孩子上学了。要不是昨晚太兴奋，喝了些白酒，我就不会在口渴和噪声的双重摧残下这么早醒来。摸到遥控器，努力睁开眼，石景山有线台正唱着《爱一个人好难》，我赶紧消灭掉它，转换频道。还好，有教健美操的。相对于苏永康那份尊容，漂亮姑娘更符合我的审美观。再说港台歌手的靡靡之音，也不适合通过昨晚壮举培养起的豪情感和大局观。听着带操姑娘那抑扬顿挫的声音：1-2-3-4 跟我做，1-2-3-4，用力！我在生理上起了变化的同时，思想又沉进昨晚的一些细节里了。

谁先冲上去的？好像是周坚，要么是鲁波，他英文最好。反正不可能是我。

唉，还是从头再想一遍吧。昨天周坚辞掉了老家的工作，在毕业5年之后第三次返京。并宣称这回是下决心赖这了。于是鲁波，骆石平，我，自然又一次成为这次宣言的见证人。因为鲁波醉心于考研。回京后一直住在母校招待所，一是生活费用较低，二是居住于此的大多是其同类，学习气氛浓厚，还可互通消息。考虑到奔赴酒局会浪费学子的时间，我们把吃饭地点定在学校的一间饭馆。

席间鲁波给我们介绍了他的室友：一内蒙壮汉。叫什么名字我给忘了，不过这主虚有其表，说话以嘎嘣居多。又是一被考试流水线锻压成型者，非我群类，于是给他要了瓶啤酒后，我们就恢复了饮酒旧貌。

我和周坚喝啤酒，坚持一杯最多两口干掉，鲁波抿二锅头，进程随意，但当我们喝到 10 瓶时，他须不低于 8 两。至于老骆，只喝茶水。他有两个特冠冕的理由，一是酒后驾车不安全，二是有我和周坚，一旦开喝，必醉无疑，势必会影响夜生活质量，进而影响夫妻感情。前有国法，后有家规，况且老骆是大伙中的买单专业户，我们一般都能容忍其特殊化。

老骆一迭声解释，之所以来这，是为了照顾鲁学子，而非为省钱。在他絮叨的过程中，我跟周坚每人已干掉了 5 瓶。开始哥俩还叫劲，都憋着不上厕所。可当第 6 瓶下去一半时，我首先缴了械。扒拉开坐我旁边的老骆向门口冲去，正当我在一小片冬青林边上大放其水时，周坚不知何时已与我并肩作战了。我于是笑说，当年乔帮主与段花痴是“杏子林外，商略平生义”，咱俩这叫“冬青丛中，怒撒英雄尿”。他还没及说话，我们就听见背后响起咔嚓咔嚓的快门声。我一回头，雪亮的闪光灯狠狠刺了我一下。灯灭后我仔细一看，饭馆与冬青林间的便道上有一挺高的家伙，因天已全黑，没看清脸。

哥俩都有点蒙，眼睁睁看着那厮装起相机，转身跟旁边一矮个嘀咕了几句什么，怎么听都不像中国话。我跟周坚对视了一眼：“是英语。”周坚晃着脑袋说。突然他一激灵：“遭了，哥们，咱让老外给拍上了。”我还没明白怎么回事呢，他已冲了过去，指着高个鼻子高喊：“把胶卷给我！”那高个耸肩摆手，表示听不懂他说话。我过去时老骆和鲁波都已到位。估计是被周坚那声怒吼招来的。的确是俩老外，那高个男孩一脸无辜，旁边的矮个女孩则冲周坚呜里哇啦的说着什么。周

坚根本不理那丫头，憋出一句英语：Give me your photo!  
“应该是 Film，要么你直接说相机那英文也成。怎么拼来着？”鲁波把头扭向那位与老板一起出来的室友。

见多识广的老板已猜出了大致情形。拉过鲁波说：“兄弟，这俩是今年新来的美国留学生。让你朋友千万别冲动，要注意国际影响啊！”我这时也缓过劲来了：“他要是把我们俩路边放水的照片登在《纽约时报》上影响就好吗？再说了，怎么着这也是在中国，中国是哪？是咱自己家。我跟自己家后花园撒泡尿，他一串门的美国鬼子凭啥拍照？”这时老骆出动了，他把周坚一直停于半空的手按了下去，严肃地说：“在对外交往中，要坚持有理、有利、有节的斗争原则。老板说得对，不能冲动。不过，大哥你最好能把老外哄进去，否则呆会保安来了还以为怎么回事呢！”于是老板比划着把他俩拖进饭馆。

进来后在鲁波他们的蹩脚翻译下，老骆开始与老美交涉。可这俩家伙死活不肯交出胶卷。看来需要点核威慑了，“周坚抄瓶子！”周坚当然心领神会，拎起一空瓶奔桌上一磕，同时一声怒吼，将犬牙交错的瓶子指向老外，作势欲扑。整个动作如行云流水，一气呵成。（说句题外话，作为大学时代小有名气的诗人，他的第一任女友竟是凭这一动作而非情诗搞定的。）老板赶忙过来拉住周坚。不过威慑还真起作用，俩老外嘀咕了几句，最终由女孩把胶卷交给老板。老骆掏出一张五十的票子递给那女孩，那女孩犹豫着接过去，并准备找钱。“甭找了，算小费吧。”老骆说完冲我们一乐，估计在他心里

此小费非彼小费吧。

待那两位一走，整个饭馆只剩我们一桌了。大概因为不是周末，学生门散得较早，不过离我们的娱乐时间还早呢，更别提回家睡觉了。再说刚刚搞了次成功的外交谈判，不但避免了家丑外扬，还在斗争过程中以实际行动捍卫了民族尊严，取得了既定战果后适时地羞辱了对手 扬我国威 长我志气 怎能不痛喝一场？

如果昨天晚上的故事只进行到要回胶卷该有多好，那至少能证明我们虽然无聊，但还不至于无耻，可是这座我已经以各种身份生活了九年的城市，教会我的远非一点矫情的民族主义或是浅薄的调侃。事实上，这座城市已经彻头彻尾地改造了我们。

老外一走，周坚提议，为了庆祝外交胜利，再上 10 瓶啤酒。老骆发言了：“刚受完爱国主义教育，怎么能还喝洋人传来的玩艺，咱们今晚即便不抵制洋货，也得向鲁波同志学习，品点国粹吧 姑娘 来两瓶二锅头。”周坚大呼不行 咱们要师夷长技以制夷”。我和鲁波同时狠踹了他一脚，我们哥俩知道，老骆一旦主动要酒开喝，那么下半夜的活动内容以及经费已经基本解决。作为多年酒友，周坚这厮虽然离开了北京几年，但对我们的暗示还是心领神会，立马不发言了。并低头作出一副忧国忧民的沉思状。

意见既然已经统一，剩下的惟一问题就是老骆如何向他老婆乔敏请假了。哲学家们怎么说的：上帝是公平的，要自由就得忍受孤独，缠绵的另一半自然是锁链。其实，老骆请

假的套路我们都了然于胸，只有两个基本点，第一是目的问题，不只是为喝酒而喝酒，而是为了拉成生意不得不喝（老骆开着一间礼品公司，拉拢腐蚀别人当然要始于酒桌了）。小敏同志一向是以家庭利益为最高利益的人，所以对老骆这种为养家糊口而牺牲身体的义举只有理解。第二是对象问题，这点只和一个人有关，那就是我。只要没有我，那就万事 OK 了。一有我参与，那这场请假谈判将会无限期延长。所以为了方便，骆石平同志请假时通常都会把我忽略不计，一般请假成功后的最标准致谢词就是“你放一百个心，没有高阳，我们是决不会去那些地方的，我连歌厅门朝哪都不知道……”

我这人有个最大的优点，只要有人陪喝，那么对关于我的任何诋毁中伤都可以充耳不闻。

两瓶二锅头一告罄，鲁波就给我使了个眼色：“骆总，既然有高阳在，咱们是不是找地儿娱乐一下呀？”“我他妈不去，我回老骆家找小敏逮你们现行，省得你们老把屎盆子奔我这扣。”我象征性地捍卫了一下尊严之后，就进入去什么地方唱歌的议题了。

把鲁波那位室友打发走，我们哥几个在路边站了将近半小时才拦下一辆出租车，直发鲁谷。可能因为我们都一身酒气吧，司机很安静，不像平常碰上的那些聒噪不休的出租车司机，这点我很满意。顺便说一句，北京的司机参与意识很强，经常是你正聊着什么话题，他冷不丁插进来，搞得你不得不敷衍他几句，最后你会谈兴全无。

老骆因去过很多城市，所以总结说，北京的的士司机是

全中国最尊重客人的。他说上海、广州等地的司机，一般是上车之后告完他目的地，他就会按自己相好的路线行驶，根本不给客人选择权。而北京则不一样，十有八九会问客人怎么走。当然了如果你恰好有口音，又恰好不认识路，更恰好碰上位“善解人意”的司机，那么结局一般会被绕上一小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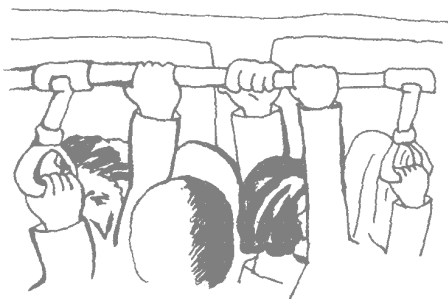
因为是周末，我们比较熟的几家都人满为患。只好换了家生门脸，好像叫什么月的。周坚还即兴仿了张若虚的两句诗：千江有水千江月，万家歌厅万只鸡。老骆打趣说，按你这种比例，小姐的工作量太大，几乎个个都可以评“劳模”了。进包间之后，又喝了多少啤酒我已经不太记得。只记得先与鲁波合唱了一首《用心良苦》还独唱了一首《无地自容》。我属于先天五音不全的类型，一般一首歌的第二个字就开始跑调，但有个优势是嗓门大，所以得分总是偏高。这经常让公认唱歌好的鲁波很是不服气。

再后来领班带进来一堆花花绿绿的小姐，哥几个一人点了一个。小姐进来后，我们就由集体项目变成了捉对厮杀。一般情况，场面是这样的：老骆挎着一小姐居于正中，开始疯狂地情歌对唱。鲁波呢，则是与一姑娘偏于一隅，执手相看泪眼。学子大诉异乡求学的艰难，胸怀大志，报国无门的无奈。姑娘为了适应气氛，则嚶吟婉转地细说家境的不幸：父母有一位卧病在床，弟弟或妹妹品学兼优又苦于没钱缴学费，自己只好离乡背井，投身风尘。说到动情处，两人大生相怜之念，卿卿我我宛如一对热恋人。当然啦，有的姑娘不太擅长控制节奏，最终结果就变成了痛斥社会不公或反腐倡廉

的揭批会了，与欢乐祥和的气氛严重不符，背离了来此的初衷，让小鲁同志懊恼不已。周坚这厮是最没风度的，总想把坐台小姐变成他的文学速成班成员。教学方法则是两人大拼谁能讲段子。一般情况都是小姐认输喝酒，浪费老骆不少酒钱。

相比之下，我是最规矩的客人。喝了酒之后，我只关心两个问题，其一，小姐出不出台？其二，第一个问题得到肯定答复之后需要多少经费？鲁波曾给我下过一个定义，说郭晓雪之后，我对女人只剩纯洁的、不掺一丝杂质的性欲了。

# 2



全国人民都知道京人爱看报纸，爱学习那位主编大概也出差到过北京，坐过地铁。对北京人在拥挤嘈杂的环境中仍能专心看报大为感叹经常惋惜自己的报纸不占地利。

昨天晚上，我和老骆却未能得到各自的快乐。这倒不是我突然变得纯洁，也不是老骆喝得太多，而是因为场地问题。唱到最后周坚死活要去老骆那拜会乔敏。堵枪眼的理所当然的是我，结果就是我与老骆合力将周坚抬进我厅里的双人床上。

有了周坚，想静静躺床上想心事是不可能的。

“你家马桶坏了，冲完后存不住水，该修了。”周坚赤身裸体地推门而入。“关你屁事，你丫醉成那样还不改睡觉陋习啊，出去套上你的百合花去。”我当然要回敬这个毁了我大好春宵的恶棍几句。说到这百合花有一个典故。读书时，周坚就爱一丝不挂地睡觉，而且还在宿舍里大肆倡导天体睡觉运动。声称天体睡觉质量要较着装高出一小时。那会大家比较迷舒婷，于是这厮便在宿舍门上贴了两句口号“与其束缚地躺过百年，不如轻松地睡上一晚”。当然，这场运动因大家的抵制而以失败告终。周坚却依然故我。周坚脱下内裤后喜欢搁枕头底下，有回可能头天晚上睡觉不太老实。第二天早起，那神奇的小东西竟掉在了下铺一刘姓同学枕边。当时的场面极为经典，虽然过去了这么多年，我每每想起还忍不住偷笑。那位平常上回厕所都须净手三遍的同学一手捏紧鼻子，一手用衣架挑起周坚的内裤，指向这厮，面目狰狞。只喊出了一个“你”字便被悲愤冲击得说不下去了。周坚则先是一脸茫然，紧接着两句妙语竟脱口而出：“我那被挑起的小裤衩，像骤雨中的百合花。”之后一方面为了安抚刘同学受伤的心，一方面为庆祝这块遮羞之布得此雅号，全宿舍出去大喝了一顿。

除了篡改别人诗句，周坚在起外号方面也很有天分。他

给很多人起的外号曾一度在校园里流传甚广。现将主要手法归纳如下：其一为相貌特征法，当时我们的系党委书记姓杨，此人有双巨目，我们刚上大一不久，大眼羊的绰号便令我们这位书记在外系也名声赫赫。周坚曾就此名号的深刻含义在宿舍卧谈会上作过论述，此号可以正过来念“杨大眼”。尊为书记，又有一双铜铃巨目，自是别有风采，取其对我等鼠辈的威慑之意，也可反过来念“大眼羊”，眼再大也还是只羊，取其纸老虎之意。其二曰反讽法，我们班有一吴姓同学，酷爱唱歌，可惜天生五音不全，便被冠以天王之名。取其姓氏谐音“无”之意。其三为比喻法，曾将一与我交往甚密的女生呼为“葱姐”，取其既高且白之意。

周坚本人只把给人起外号当成一种娱乐，他更喜欢别人把他看做一个诗人。不过，比起乱改别人的诗句，他的创作水平让人的确不敢恭维。比如，准备泡一姑娘时，他就是条船：“我愿做一只迷路的小船，驶进你浩渺的眼之海，永不返航。”上手之后他就成了地铁：“我要做穿梭的地铁，在你的隧道里轰鸣，轰鸣。”一旦分手，他这样鼓励自己：“除去灵魂上的灰尘，再次出发，寻找另一颗鲜活的心。”我想毕业后周坚如果不回老家做编辑，而是改写流行歌词的话，说不准早红了。当然，当时他能去那份好像叫《妇女娱乐报》还是《娱乐妇女报》做编辑还是挺让我们羡慕的。试想，有几个文学青年能把谋生与爱好结合起来？不料这厮干得竟很差，原因在于他积习难改，还是爱乱改别人东西。一开始是改人文章题目，人家起个题目叫《三陪女郎访谈实录》他嫌俗，改

成《风尘之路》；人家文章本来叫《如何对付上司性骚扰》他嫌露，改成《坚守办公室的文明底线》。这点倒容易被上司审对时再改过来。可这厮后来竟发展到大段删改别人文字了，于是主编坐不住了，只好把他发至发行部。到了发行部，还是不安分，自告奋勇要为报纸考察一下北京发行市场。全国人民都知道京人爱看报纸，爱学习，那位主编大概也出差到过北京，坐过地铁。对北京人在拥挤嘈杂的环境中仍能专心看报大为感叹，经常惋惜自己的报纸不占地利。这会碰上一自告奋勇的伙头军，自是大为高兴，于是大笔一挥，批经费若干，周坚同志就回到阔别不到一年的北京了。

当时我因工作性质不常在北京，周坚这次历时20天的考察活动细节后来大多从老骆处得知：应付各种老同学饭局、酒局历时十二三天。陪老骆于八一湖钓鱼两天。参加老骆公司司事自发组织的健身益智运动——搓麻，两宿。曾坐环线地铁绕行二环两圈，最后历时一天写出一份《〈娱乐女报 在北京市场发行可行性报告〉》。

这次考察的结果可想而知。

记得有篇文章说过，衰老的一大特征就是沉迷于追述往事。我不想承认自己的衰老，所以得尽量控制怀旧的欲望。同时，我好像也不太具备怀旧的资格，因为我还得谋生。我必须从这城市身上攫取更多生存下去的能量。

周坚的推门而入，使我妄图借健美操之势弥补昨晚损失的愿望彻底落空。跟他说话的同时，我也把手从被子底下抽了出来。

“把裤子递我。”周坚很听话，立马将耷拉在椅子背上的裤子扔给我。我取下呼机，看有没人呼我。近来因股市火爆，我们寻呼台的股票机走势很好，大有供不应求之势。即便礼拜天也有人找我要货。因我喜欢把呼机调成震动，所以每天早起头等大事便是关注这玩意。需要解释一下的是，我这种调成震动的爱好与一些垃圾杂志吹捧的修养无关，盖因环境使然。本人性喜热闹，吃饭饮酒都好三五成群，而且对饭馆的要求是越闹越好。饭后的娱乐活动更是对听力的一大考验。所以将通讯工具调成震动也就理所当然了。

机器上共有三条未读信息：一条是老骆昨晚回家后报的平安，一条是分销商要货，最后一条是我驾校的师傅刚呼过来的，让我尽快回电。我猜他老人家不是找我给 BP 机改频，就是要买便宜的二手手机。果不其然，回过去就听师傅扯着嗓子喊：“高子，那什么 2000 现在多少钱？”您说的是摩托罗拉的 L2000 吧？新的还是旧的？”“是摩托罗拉，当然是旧的了！”大概在 1200 上下吧。我得打电话问。”今天能拿着吗，你一师姐急着用，那师姐听了你学车时候的那些乐子，很想见你呢！”我这师傅和我一样好张罗。而且他总能从每个弟子身上发现价值，然后作用于其他弟子或熟人。这不，我都拿本有小一年了，跟他老人家还是过从甚密。当然，因为每回练完车我们爷俩连同车上老四总爱喝两口，就是毕业后，偶尔也小聚一回，所以师徒感情还是挺深厚的。（另外老四也是一奇人，我在以后的篇幅里再聊）“拿着应该不成问题，关键是您来取还是我去送。”“你先拿着，等你师姐下了车，我

让她找你去！”那也成。”我又给分销商回了一电话，说明今天是星期天，我们库房休息，无法提出机器，明天一定尽早送到，云云。

我这边一通忙活，周坚也没闲着。把我床头连同地上堆的书和杂志翻了个底掉。怕我发作，一见我完事赶紧拍呼上了：“几年不见，你老人家已出息得如此干练，还是大城市造就人呐。”“甭废话，穿上衣服跟我去趟太阳宫，让你见识一下你那些老乡们的风采。”我有一哥们儿在太阳宫开了间通讯器材店，经营二手电话，我决定去他那里弄一部。

北京的二手机市场一直没开放，头两年都是一些贩子在西直门、广渠门等无线局营业厅外叫卖。近年因市场太大，很多店铺也开始经营。

太阳宫是北京比较集中的杂粮批发市场，流动人口居多。这就意味着改频或是配件的生意相对好做一些。当然最重要的原因是，在这能有一个相对稳定的二手机进货渠道。一些低档的手机主要靠机主的更新换代，但刚推出的新型号又从哪里来呢？说到这，就不得不提周兄的老乡们。在东三环公交线路上活跃的、妙手空空的矫捷身影，大多是他们。

和周坚的太阳宫之行还算顺利。那哥们儿刚好上了几部L2000，我胡乱挑了一个。本打算和他喝两口，可看人家生意巨火，就没敢耽误人收成，很快便与周坚打道回府。

# 3



少时曾戏言将来要走马长安道，等真地进入这座都城才知道什么是年少轻狂。青年时大为推崇红袖添香夜读书的境界，同郭晓雪分手后才懂得古人为何会用“风花雪月”来形容感情。

四月中旬的北京，街边已是一片葱绿。灰黄的残败仿佛在一夜间被取代，让我有惊艳之感。蝇营狗苟的我，为什么发现不了季节美丽的更替？是我们忽略了成长的美，还是这种轮回的成长，已不足以打动我们日益苍老的心？春风吹又生的植物是最堪羡慕的。她们的生命简单而明确，只有两个字：等待。他们耐得住秋的肃杀，冬的寂寞。她们有信心等来春天。她们或许也孤独，但决不失落。可我呢？我那该死的春天在哪里？

我开始痛恨周坚，如果不是这厮的到来，勾起我一些回忆，怎会无端生出这些无聊的感叹？

还好，我们一会就下了地铁。看着地铁车厢里那些呆滞的面孔，那些为了一个座位而冲刺的身影，我总算慢慢恢复了自信，从小文人的伤感里挣扎了出来。

周坚心情不错，接着跟我描绘来路上没说完的创业梦。大致是要整一陶吧，艺术赚钱两不误。我根本就没正经听。原因有二，一是他这种想法无数，最终结果大致都是我或老骆受点经济损失，因为不管这厮身在何处，我们哥俩总是他的第一融资对象。二是因为穿裙子的姑娘多了，分散了我不少注意力。

后来周坚看我对创业话题无甚兴趣，便转到中午与谁共饮的现实问题上了，对此我还真得考虑一下。我们的同学或共有的朋友大多已成家，至少也有了固定的女朋友。这么好的艳阳天，估计他们正陶醉于京郊大地的大好春光里，没有理由打扰幸福的二人世界。可是两个人喝酒总是略显冷清，怎

怎么办呢？我在脑子里盘算能找谁共饮的同时，地铁已到了八宝山站。

走出地铁，我的手机响了。原来是师傅，“总算打通你小子手机了，你师姐说想跟你一块去挑，已经找你去了。我呼你也不回 打电话又不在服务区！”师傅 我跟地铁里呢 而且，电话我都拿了，不过比预期贵，1300。她知道我电话吧，进城后让她打我电话。”师傅告诉我已经把我的联系方式给了那位师姐，估计再有半小时就能进城，其他问题，留待我当面跟她解释。

应该说，一开始我对这位所谓的师姐没什么好印象。

既然师傅说是师姐，那自然比我年岁大。可还像小孩子似的，喜欢上一玩具，非得马上拿到，一点稳重劲都没有。不合我的审美品位。更让我别扭的是，她要和我一块去挑！明显的不信任人。这对从小便崇尚用人不疑、疑人不用的我来讲，更难接受。

不过这个印象维持了不足半小时便有所改变，原因是我接到了她的电话。

她说她到了公主坟，知道我已经拿了电话。问到哪找我。并婉转地表示，想一块看机器的原因是，不好意思让我先垫钱。怀疑论不攻自破，这让我很舒服。但最主要的原因还在于她的声音，很好听，但很难形容。有点脆而不尖、甜而不腻的味道。还是用我的强项——酒——来打比方吧，既不像葡萄酒或米酒，有股粘粘糊糊的劲头，也没有白酒那种直刺肺腑的杀伤力。而是近似啤酒，爽滑甘润，让我百喝不厌。